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除非本公告另有界定，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映恩生物（「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4月7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本公告並非招股章程。潛在投資者在決定是否投資於發售股份前，應細閱招股章程以了解下文所述有關全球發售的詳細資料。投資者應僅依賴招股章程所載資料作出有關發售股份的任何投資決定。本公司並無亦不會根據1940年美國投資公司法（經修訂）登記。

本公告不得直接或間接於或向美國（包括其領土及屬地、美國任何州及哥倫比亞特區）發佈、刊發、派發。本公告並不構成亦不屬於在美國境內或於任何其他司法管轄區購買或認購證券的任何要約或招攬的一部分。本公告所述證券並無亦不會根據1933年美國證券法（經不時修訂）（「美國證券法」）或美國任何州或其他司法管轄區的證券法登記。該等證券不得於美國境內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惟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規定豁免及遵守任何適用的州證券法除外，或(1)根據美國證券法的登記豁免僅向美國證券法第144A條所界定的合資格機構買家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及(2)除非符合美國證券法項下的S規例，否則不得在美國境外提呈發售、出售、抵押或以其他方式轉讓。將不會在美國公開發售證券。



**Duality Biotherapeutics, Inc.**

**映恩生物**

(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6)

##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已於2025年5月6日（星期二）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2,599,800股股份（「超額配發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已獲悉數行使但於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94.6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成向DualityBio Ltd.歸還借股協議項下用於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2,599,800股借入股份。

本公司將於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進一步公告。

## 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

本公司宣佈聯席代表（為其本身及代表國際承銷商）已於2025年5月6日（星期二）悉數行使招股章程所述的超額配股權，涉及合共2,599,800股股份，佔全球發售項下可供認購發售股份總數的約15%（經計及發售量調整權已獲悉數行使但於行使超額配股權之前）。

超額配發股份將由本公司按每股股份94.60港元（即全球發售項下每股股份的發售價，不包括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0.00565%聯交所交易費及0.00015%會財局交易徵費）發行及配發。超額配發股份將用於促成向DualityBio Ltd.歸還借股協議項下用於補足國際發售項下超額分配的2,599,800股借入股份。

## 批准上市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已批准超額配發股份上市及買賣。預期超額配發股份將於2025年5月9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開始在聯交所主板上市及買賣。

## 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後的本公司股權架構

本公司緊接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前及緊隨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後的股權架構如下：

股東	緊接超額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完成前		緊隨超額配股權獲 悉數行使完成後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股本總額的 概約百分比
LAV USD <sup>(1)</sup>	16,683,221	19.53%	16,683,221	18.95%
DualityBio Ltd.	6,500,000 <sup>(2)</sup>	7.61%	6,500,000	7.38%
公眾股東	62,253,243	72.86%	64,853,043	73.67%
合計 <sup>(3)</sup>	<b>85,436,464</b>	<b>100.0%</b>	<b>88,036,264</b>	<b>100.0%</b>

附註：

- (1) LAV USD由LAV Fund VI, L.P.、LAV Fund VI Opportunities, L.P.及LAV Star Opportunities Limited組成。
- (2) 包括穩定價格操作人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的聯屬人士) 根據借股協議借入的2,599,800股股份。
- (3) 表格中所示合計數字與所列數額總和之間的任何不一致均因約整所致。

## 所得款項用途

經扣除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本公司就悉數行使超額配股權應付的估計開支後，本公司將因發行超額配發股份而收到額外所得款項淨額約234.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用途按比例使用額外所得款項淨額。

## 公眾持股量

緊隨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完成後，本公司將繼續遵守上市規則第8.08(1)(a)條及第18A.07條項下的公眾持股量規定。

本公司將於全球發售的穩定價格期間結束後根據香港法例第571W章證券及期貨(穩定價格)規則第9(2)條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映恩生物

朱忠遠博士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香港，2025年5月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i)執行董事朱忠遠博士、張韶壬先生及司文女士；(ii)非執行董事蔡志洋先生及余濤博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謝東先生、高鳳勇先生及揣姝茵女士組成。